

第S(M)號表格

《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第485章)
(《條例》)

申請將計劃註冊

(E部)
(計劃投資經理的資料)

注意：

- (1) 本表格所有問題均須回答。如有任何問題不適用，請填上「不適用」。
- (2) 請在適當的方格內填上「✓」。
- (3) *請刪去不適用者。

只供管理局填寫

申請編號： _____ 申請收訖日期： _____

負責人員： _____ 資料輸入員： _____

第 I 部 - 計劃

- (1) 已委任或擬委任的投資經理所屬的計劃名稱： _____

第 II 部 - 投資經理

- (1) 投資經理名稱
(英文)： _____

(中文，如有)： _____

- (2) 公司註冊日期：

日	月	年			

- (3) 公司註冊地點：
(請附上公司註冊證書副本) _____

- (4) 香港註冊辦事處地址：

香港/九龍/新界*			
區			
街/道	街/道號碼		
大廈	座	樓層	室

電話號碼： _____ 傳真號碼： _____

- (5) 在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及其他監管機構的註冊狀況：

(請附上註冊證書副本)

第 III 部 - 資本充裕程度

- (1) 繳足款股本(港元)： _____
- (2) 淨資產值 (港元)： _____
- (3) 估值日期： _____

(請附上最新的經審計帳目或核數師證明書，以證明投資經理的繳足款股本及淨資產值。)

第 IV 部 - 投資活動

- (1) 投資經理所管理的計劃的成分基金名稱：

- (2) 財務期貨及期權買賣

除為進行對沖外，如投資經理管理的成分基金從事財務期貨及期權買賣，請證明投資經理在這方面所具的相關經驗。

第 V 部 - 隨附文件

	文件	隨附文件編號
(1)	公司註冊證書副本	
(2)	證監會及其他監管機構簽發的註冊證書副本	
(3)	關於投資經理繳足款股本及淨資產值的最新經審計帳目或核數師證明書	

第 VI 部 - 聲明

我們聲明，根據我們深知確信，本表格所填報的資料均屬正確無訛且並無缺漏。✦

我們證明夾附於本表格的各份文件均屬真確本。

我們承諾，一旦出現任何事項，導致本項申請所提供的資料的有效性受到影響，我們必定通知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管理局)。

本項申請獲批准後，我們承諾，本表格所提供的資料如出現任何重大轉變，或其完整性及準確性受到影響，我們必定盡快通知管理局。

投資經理名稱：

簽署及公司蓋章：
(須由兩名董事簽署)

簽署人姓名：

簽署人稱銜或職級：

日期：

✦ **注意：** 《條例》第43E條訂明，任何人士如在要項上作出虛假或具誤導性的陳述，即屬犯罪。首次定罪者，最高刑罰可判監禁一年；其後每次定罪者，最高刑罰可判監禁兩年。

管理局處理本項申請時可聯絡的有關人士的姓名及電話號碼：

姓名：

電話號碼：
